

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天津赞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天风证券作为天津赞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查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类别	风险事项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其他	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被出具了非标准审计意见	是
2	其他	公司股票交易继续被实行风险警示	不适用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一、 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被出具了非标准审计意见

根据天津赞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ST 赞普”或“公司”）的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。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：

“1、持续经营假设的合理性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赞普科技合并报表中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7,631.97 万元，赞普科技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，固定资产-房屋建筑物被查封，长期股权投资-光环赞普（天津）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被质押，大额债务逾期未偿还，其中涉诉 2,915.74 万元。以上因素可能导致赞普科技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如财务报表附注二、2 所述，我们无法认定赞普科技基于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财务报表是恰当的。

2、投资收益的准确性

如财务报表附注七、1、财务报表附注十一、2所述，赞普科技出售子公司赞普数据科技（天津）有限公司（更名为光环赞普（天津）科技有限公司）65%的股权，确认投资收益 2,857.41 万元，同时赞普科技对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光环新网”）进行业绩承诺，如果无法完成业绩承诺，以未完成业绩情况，用赞普科技持有赞普数据科技（天津）有限公司股权依据合同对光环新网进行补偿。我们依据获取到的具体资料，无法实施满意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，确认上述业绩承诺对投资收益的影响。”

二、公司股票交易继续被实行风险警示

公司 2020 年被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，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，公司股票转让已被实施风险警示，公司证券简称由“赞普科技”变更为“ST 赞普”。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由负数变为正数，但 2022 年被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，公司股票转让继续被实施风险警示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。

针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，无法表示意见涉及公司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，固定资产-房屋建筑物被查封，长期股权投资-光环赞普（天津）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被质押，大额债务逾期未偿还，投资收益的准确性等事项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。公司董事会及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均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出具了专项说明，同时公司监事会就前述说明发表了意见。

三、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，提示公司及时披露相关公告；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情况，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2022 年年度报告。

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 4 月 26 日